## 生日有感

人一年年长大变老,时间逐渐混沌起来。过去的时间慢得吓人,从初一到高三恨不得连写六部长篇小说来记录。而今挥霍起时间却很是奢侈,不经意间就打发了一年过去。形形色色的节日,正是为人生做个路牌,新年时慎终追远,清明时祭奠故人,七夕时歪歪一下美好爱情,国庆时了解一下各个常委。然而大家的生命都用一样的注脚,仍然显得无聊了些,于是就有了生日。

小时候过个生日,恨不得公告全人类,一个月以前就精心策划,要求父亲大人不许出差,母亲大人不能加班,蛋糕要水果的,还得吃长寿面,生日之后的周末要去逛公园,全家一人一根苦咖啡雪糕。在班里也要郑重其事地告诉自己的"好朋友",明天是我的生日,大家一起来我家玩吧!这一下家里算是遭了秧,事后母亲大人皱着眉头弯着腰总要收拾一两个小时。现在自然没有那个福分,最多也就是下午从实验室早退一小时,和同学们去吃一顿香锅。许三个愿望吹了蜡烛,一瞬间竟然也像回到小时候一样。

从出生到现在,不敢说是变好还是变坏,只觉得对世界的认识逐渐清晰,而对自己的看法却慢慢混沌了起来。小时候总觉得自己带着主角光环,起码也算是个正面人物,造福人类报效祖国责无旁贷。现在简直活成了钱理群教授所批判的"精致的利己主义者",虽然并不精致;一心努力去做的,无非是当个有趣的利己主义者罢了。然而这样的生活,比起随便接受别人对于某些普世价值的宏大愿景,大家一起圣战,讴歌上帝或者开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,还是好得太多了。在书柜的某个小角落有一张纸片,仍然写着十年前的三个追求:"爱","趣味"和"知识"。简直是罗素的盗版、难得我当年写下来的时候毫无羞愧之心。

最近总是回忆起以前的事,小时候过一条马路去逛书店,初中时下了课和同学在路边吃麻辣烫,高中时去网吧向老妈谎称去打篮球(母:"打篮球为什么身上有烟味?"我:"这回碰巧防守一个烟鬼!"),大学一个人闲逛学校北面的荒郊野岭,以及刚来美国时像胡适博士一样地疯狂打牌。只活了二十几岁,并没有什么跌宕起伏的故事,写出小说来恐怕也只能通过段子引人注目(虽然段子有的是),不过想起来仍然觉得有趣。或许是老了,不过我更乐意相信这正是生日的功能:让你想想过去自己是怎样的,现在又变成了什么德行。

来了以后还写过几回日记,回头翻看,发现全都是警醒自己要不忘初衷,"不要做功效函数"。这自然是因为自己现在活得过于小气,对时间精打细算,做事情谨小慎微。比如现在我已经在这篇文章上花了四十分钟,心里就不禁忐忑,论文还没看完,明天要做实验所以还要早睡,要不要草草收官。害怕人人网无疾而终,今天把大学写的日志全都存了下来。有半文不白自以为沉郁的诗,有当年痛苦郁结写出的文章,有大四闲下来以后写的闲谈随笔,还有些虎头蛇尾的小说片段。前两年仍然内向,文章一派严肃的灰色,到了后两年就逐渐逗比起来。舞文弄墨,毕竟是有趣的事,今后偶尔得了闲还要多写。吹吹口琴看看书,业余生活不亦快哉。

现在的我,从身份到性格和几年前的自己完全不同,连身上的细胞恐怕也没有一个是重样的。然而我仍然是自己,头上顶着同一个名字,脑子里共享很大一部分记忆。这真是神奇的事。不知道几年以后的自己,又会是什么模样。我十二岁生日时想到马上要升入初中,长成大人,有数不清的有趣的冒险在等着,不禁在旧家的沙发床上呆坐着傻笑了五分钟。我现在仍然对着电脑笑笑,

(并不傻!) 不知道未来的十年会是什么模样, 那时候再看这篇文章, 会不会和现在的自己一起 开怀大笑。

(二十三岁生日之后三天作)